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5)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1)及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謝兵及劉巍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司獻民、李文新、王全華、劉寶衡、譚萬庚、張子芳、徐杰波和陳振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知、隋廣軍、貢華章和林光宇。

證券簡稱：南方航空 證券代碼：600029 公告編號：臨 2010-025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決議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以董事通訊、簽字同意方式，於 2010 年 6 月 30 日一致審議通過以下議案：

審議通過因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延續，將本公司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和公司管理層的任期順延。

應參與審議董事 12 人,實際參加審議董事 12 人。經董事審議,一致同意上述議案。有關議案的審議方式及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特此公告。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0 年 6 月 30 日